

外国文学研究资料丛书

劳伦斯评论集

上海文艺出版社

(沪)新登字 103 号

责任编辑：张安庆

封面设计：王志伟

外国文学研究资料丛书

劳伦斯评论集

蒋炳贤 编选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 绍兴路 74 号)

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海峰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3.75 插页 2 字数 304,000

1995 年 5 月第 1 版 199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册

ISBN 7-5321-1217-9/I·930 定价：12.80 元

前　　言

D·H·劳伦斯(1885—1930)是英国二十世纪初期重要的小说家。他一生创作甚丰，包括十部长篇小说及大量短篇小说、剧本、诗歌、散文、评论、游记等。他一生坎坷，作品常不为人理解，在文学史上，始终是一个有争议的人物。

劳伦斯生前，也曾有一些同时代的作家和批评家承认他的才华。著名小说家和批评家福特(Ford Madox Ford)认为，他的第一部小说《白孔雀》是显示他的天才的创作，并说《儿子与情人》这部巨著出于一个二十六岁青年作家之手，实属难能可贵。亨利·詹姆斯对劳伦斯的早期创作也颇为推许。约翰·迈赛(J·Macy)在一九〇二版《儿子与情人》序言中指出：“这是一部字字珠玑的文学名著……是出诸一位特出的天才之手的杰作。”本世纪三十年代，一些评论家如奥尔德斯·赫胥黎、弗朗西斯·弗格森、马克斯·怀尔德、贺拉斯·格雷戈里等，都写过一些有鉴赏力的文章。但是，他的才华和成就，却很难为他的大多数同时代人所理解和接受。

当时，有些评论家抨击他为同性恋的法西斯，也有人则称他为不值得一顾的毫无头脑的误入歧途的“才子”。高尔斯华绥说他的作品为经不起时间考验的作品，“脆如玻璃，纵有一点光彩”。甚至一向同情他的默里也无法完全读懂他的《虹》，因而认

为劳伦斯不是个伟大的作家，他只不过是个预言家、心理学家、哲学家、现代伟大的人生意义探索的冒险家。瓦尔特·艾伦则认为劳伦斯是一个想当伟大的小说家而没有成功的作家。即使在“新批评”派兴起之后，着重“文本”研究及探讨作品的美学价值的文学批评方法，本来应该有利于对劳伦斯重新评价，但其中 T.S. 艾略特、I.A. 理查兹等评论家，却强调传统道德观念与形式主义，对劳伦斯横加批判。艾略特谴责他在感情上是个异教徒，呆头呆脑的歌唱赞美诗的虔信主义或腐败的新教徒教义的产物，他认为劳伦斯傲慢无知、缺乏应当从教育获得的批判能力，为人势利，对一般社会道德漠不关心，纵情于明目张胆的病态性欲狂和极端个人主义。他指出：劳伦斯是彻底摆脱传统或习俗的条件而开始生活的，除了他那个主动提出要给无所适从的人类指引道路的“内在的光芒”——这个最不值得信赖的自欺欺人的向导外，他没有别的足以凭借的指引。因此，在这种思想指引下，劳伦斯误入迷津，他的思想纯属虚幻的，在精神上是不健康的，也就容易把意志薄弱的读者引入歧途。理查兹认为劳伦斯在科学时代盲从诡怪得不可思议的信仰，这是不明智的。强调语义分析的文学评论家 R.P. 布拉克墨尔认识不到劳伦斯诗歌的价值，指责劳伦斯偏爱“灵感”，不惜牺牲诗歌的技巧，结果走上歪门邪道，无视完美形式的追求，留给读者的只是一大堆诗的“废墟”。

面对贬责和非难，劳伦斯抱怨地说三百年内没有人会理解他的作品。但是出于他的意料，他去世后不到三十年，对他的评价就发生了重大的变化。

五十年代劳伦斯评论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在文学评论界掀起重新认识和重新评价劳伦斯及其作品的热潮。这阶段的带

头人是两位著名的评论家：弗·雷·利维斯和哈里·T·穆尔。弗·雷·利维斯的《小说家D·H·劳伦斯》(1956)在研究劳伦斯作品的论著中是极有影响的著作。他认为《虹》和《恋爱中的妇女》是劳伦斯的两部杰作，具有深刻的社会意义和严肃的道德价值，它们使劳伦斯跻身于英国小说“伟大传统”之列，成为二十世纪真正的小说家之一。他指出：在典籍浩瀚的英国小说创作园地中，劳伦斯像简·奥斯丁、T·S·艾略特、亨利·詹姆斯、约瑟夫·康拉德一样都是这一光辉的伟大传统的杰出的创业者。劳伦斯作为一个小说家，他是充满活力的极其重要的小说发展的代表人物……，是最勇敢最激进的小说形式、方法与技巧的革新者，利维斯采用“新批评”的方法，在剖析《虹》、《恋爱中的妇女》及其他作品时断言，作为一位有革新精神的二十世纪英国小说家，劳伦斯关心的是“人的自然本性的复归”，令人感受到的是人性、自然、生活的深刻揭示。他在反映丰富多彩的现实生活价值时的透明度，他的塑造人物的深厚功力，短篇中流露出来的机智横溢的特色，以及其他许多为早期评论家漠视或否定的优点，都得到利维斯的肯定，但是利维斯也指出，小说家劳伦斯不是无懈可击，他的成就不是完全令人满意的。

当代美国评论家哈里·T·穆尔早在四十年代，就称劳伦斯为“未被传诵的大作家”，说劳伦斯的作品给我们提供了“一个当代最丰富的阅读经验”。一九五一年穆尔出版的《劳伦斯的生平与作品》，是一部评传，可称得上“迄今为止……对劳伦斯作品做出最详尽最全面的述评”。在赞许他的成就、优点和魅力时，穆尔并不漠视他的缺点、偏颇和荒唐之处。此后，一九五三年穆尔与霍夫曼合编《劳伦斯的成就》；一九五五年出版《聪颖的心灵》；一九五九年又出版《劳伦斯集锦》；一九七四年出版另一部

传记《爱的传教士》，对劳伦斯研究者提供了大量传记性资料。影响所及，如一九五六——一九五九年爱德华·奈尔斯编写的三卷集的《劳伦斯综合传记》汇集多方不同观点，整理层次繁复的简略回忆，作为观察劳伦斯一生的透视镜，从而出现在我们面前的是一位更有生活实感、更深刻、更复杂的、在发展中的“圆形人物”，而不再是某一部单一的传记中出现的那种固定的、一成不变的“扁平人物”。

继利维斯和穆尔之后，“新批评”派及其衍生分支的评论家辈出，其中重要的评论家马克·肖勒在《技巧犹发现》(1948)一书中提出一个论点：小说应该受到如同“新批评”派对待诗歌那样重视遣词造句和运用比喻等手法的细密研究，仅仅重视内容的小说根本不是什么艺术，必须着眼于“形式”的研讨，才能谈“艺术”。肖勒进一步指出：内容与形式的区别是“技巧”，技巧的研究说明小说形式如何发现和评价意义，往往不是出于作者本人意图的意义。肖勒在初评《儿子与情人》时即根据这一见解来谈小说中两个主要主题的冲突：过度母爱产生令人窒息的影响，和保罗在两次浪漫主义色彩的两性关系中显示的灵肉之爱的分裂。肖勒认为劳伦斯在书中暴露了他的最大弱点，即没有做到使写作技巧发挥探讨小说内涵的作用。一九五一年肖勒在编写《儿子与情人》一书的前言中则改变了此种看法。他认为劳伦斯力图在小说中包含更多、更新、甚且更有重大道德意义的材料，没有一个作家能比劳伦斯更直截地对读者说话，有些读者之所以难于理解他的作品，原因在于它们的新奇、不同流俗以及给读者开拓审美情趣的新领域。他赞赏《恋爱中的妇女》的意图、有道德意义的内容，以及由内容决定的小说结构，同时他认为小说中伯金不如杰拉尔德刻画得那样成功，但如果没有伯金的精神

探索的戏剧作陪衬，杰拉尔德的生死历程也就会显得黯然失色。在一九五七年格罗夫版的《查特里夫人的情人》的前言中，肖勒同意蒂佛顿神父把劳伦斯的思想和基督教义联系在一起的看法：劳伦斯合教士与诗人于一身，他的诗就是布道，并补充说：“整篇诗，或者说整个故事，或者说整部小说，并不是任何可摘录的字句或图景而是整体不可分割的部分。这种要求整体阅读整体评论的基本原则，没有比应用于《查特里夫人的情人》更合适了。”肖勒对《查特里夫人的情人》所作的论断，完全基于两种因素的结合：“一种确实的持续的社会内容”与“一个清晰的恰当地发展的情节”，以及“最终使小说本身成为一个巨大的象征”的象征主义手法的深入运用。

另一位从小说的形式与创作技巧方面研究劳伦斯的评论家多萝茜·范根特在《英国小说》(1953)一书中提出一条原则：文学批评方法旨在探讨创作形式的原则，并含有探索自我形式的意义。范根特强调应重视小说的技巧，说一部健全的小说，必须有完整的结构，评价小说的首要着眼点，要首先看它是否是个艺术的整体，每一部小说应该有独特的个性、自身的张力、自己的面貌和特定的氛围，此后再就作品反映人生的透明度、说服力和启示性加以判断。范根特以自己的小说评析原则对劳伦斯的《儿子与情人》作出的评论，又给评论劳伦斯的方式方法，提供一个新的走向。

六十年代后期评论家基思·萨加发展了利维斯的论点，在《劳伦斯的艺术》(1966)一书里，对劳伦斯的作品分别作了系列述评。他采用的方法是，首先对每一“文本”密读细读，研究其结构与有关主要章节，以求发现作品内在连贯性或不连贯性，对照作者意图而作出论断。其次引据作家同时期其他作品进一步论

证或阐释。最后，根据劳伦斯自己所界定的标准，把每部著作放在劳伦斯的全部创作范畴内考察而加以定论。他说用了这种方法可以避免重复阿诺德·本涅特以来在劳伦斯评论上的偏见。萨加认为利维斯重新评价劳伦斯贡献巨大，但他用的“伟大传统”一词，在某种意义上非常接近“因袭”。在研究劳伦斯时，不能把他仅仅放在两百年来的传统中，而应该把他放在更伟大更广阔两千年的传统中讨论。劳伦斯在《哈代研究》中基本上把自己置于比利维特所指的更大范围内的传统中，他和索福克勒斯、莎士比亚、托尔斯泰和哈代共同具有把性质难以理解的极为巨大的行动置于小说人物的小行动后面的特质。创作个性和独特的艺术构思，并不排斥其与传统的密切联系，劳伦斯以英国现实主义传统为出发点，而在寻求更深刻更永恒的现实的探索中突破传统，创新立异，以独特的艺术构思再现二十世纪二十年代和三十年代英国社会风貌和人物的命运，这是他的伟大功绩，不可漠视。萨加自述他在这第一部论述劳伦斯的著作中，他把它作为“一部正统的批评论著，主要限于文本的分析、语言、形式和主题的研究”。一九八〇年，萨加又出版了《D·H·劳伦斯的生平》(1980)。这是根据大量的照片、书信以及当时第一手资料编写的一部有关劳伦斯的记录性的传记，文献价值很高。后来，萨加又出版了《D·H·劳伦斯：变生活为艺术》(1985)。萨加的这部有关劳伦斯的新著，旨在探讨生活与艺术的关系，以及艺术如何在生活中生发创造。萨加认为劳伦斯是个想象力无比丰富的作家，他的成就不仅见诸于他的小说创作，在他的其他文字，甚至他的书信中，也同样驰骋幻想，竟至漫无约束的地步，因此，他的每一部具体作品，都是他全部艺术精英的一个组成部分、生活的一部分、一个时代、一种文化和一个传统的一部分。

不少新评论家对利维斯的论点作了进一步的探讨。尤金·古德哈特在《D·H·劳伦斯的乌托邦构想》(1963)一书中认为过去三十多年来利维斯和他的追随者一直只强调劳伦斯在英国传统中的地位，忽视了他跟欧洲伟大作家的血缘联系。古德哈特指出劳伦斯的乌托邦构想，并以一些例证显示他的作品的反社会和耽于幻想的特性。他把劳伦斯置于世界文化更广阔更深远的伟大传统中，把他的创作成就与特定的历史阶段中的中心问题以及和他作品相近的知识和文化运动结合一起分析研究。他认为劳伦斯属于布莱克、里尔克、尼采一类作家的传统，他借用尼采的话称劳伦斯为“离经叛道者”。并说劳伦斯憧憬身躯的更巨大的生命，实源于尼采的“阿波罗精神”与“狄俄尼索斯精神”相结合的思想，而更主要的是唯意志论的“狄俄尼索斯精神”，这一“狄俄尼索斯精神”主题普遍存在于劳伦斯的所有作品中，这样，作品成了扩张自我、表现自我的主要形式。莱昂内尔·特里林在评论古德哈特这部著作时说：“古德哈特先生在着重指出劳伦斯大部分作品不顾一切地、毫不妥协地拒斥把社会生活作为个人解放的条件这一点上，是有价值的……”哈里·T·穆尔也认为“从来没有像古德哈特那样用文献如此充分地或如此令人信服地证明劳伦斯在现代生活舞台上的地位。”

英美文学评论家在用马克思主义观点进行劳伦斯评论方面也有不少成就。马克思主义文学评论家克里斯托弗·考德威尔在《劳伦斯：资产阶级艺术家研究》(1965)一文中指出，在历史特定阶段，资产阶级文化的矛盾深化，阻止艺术作为人与人之间有效的交际手段发挥作用。在这样一个资本主义社会里，艺术家不管他怎样自视很高，都成了市场商品的生产者。照理说，艺术本身就是人类关系、人与人之间的交际工具，可是资产阶级文化给

艺术家的压力，使人际关系降为“实体化”(hypostatised)关系。结果艺术家生产的艺术商品，投入市场，供给一个无名无姓的、“与个人无关”的公众消费。诚实的艺术家痛恨这种异化现象，起而反抗，力图克服这种不正常现象，坚持艺术品为私人所有、个人的自我表现和私人幻想的结晶。劳伦斯敏锐地感到这种矛盾，极端反对“艺术商品化”，强调“艺术品是私人幻想的结晶”。在一封致友人的信里，劳伦斯表达了他怎样由反抗艺术商品化而产生的美学思想。

一九八二年，格·霍尔德内斯在《D·H·劳伦斯：历史、思想意识与虚构》一书中说应该用唯物主义历史观考查文学现象，他认为，劳伦斯的作品，是由历史背景、思想内容与小说技巧三者相互联系相互影响而构成的，因此对这三个组成部分相互作用的辩证关系必须进行详尽正确的探讨。历史背景应该用“历史唯物主义”方法进行研究，作家的思想意识必须从他的社会和艺术关系分析，“文本”的分析必须用文学批评方法进行，目的在于揭示它们的历史的和思想的内容与形式。霍尔德内斯指出：历来不少劳伦斯传记作家及评论家（特别是把劳伦斯的小说置于英国中部“文化”范畴内探讨的学者如利维斯等），试图把他创作和它们反映的社会内容之间的关系进行探讨而作出一套理论根据，但遗憾的是，这些尝试在理论上和实践上都不能令人满意。霍尔德内斯主张采用一种“真正的”历史分析方法进行研究，传统总是随着时代前进，不断发展，不断更新，不断丰富，特定历史阶段的特定艺术作品都印上了时代特征，劳伦斯的作品就明显有这种特征。因此，利维斯提出单一的文化传统并把劳伦斯的品格与艺术说成是这个文化传统的论点，是不正确的。

英美以外其他国家的劳伦斯研究者，如苏联劳伦斯研究者

季·基·让季耶娃则持一分为二的方法，而不是全盘肯定。在她的专著《20世纪的英国长篇小说》(1965)中有专章(第三章)评论劳伦斯的长篇小说。作者采用比较文学研究方法对《儿子与情人》、《虹》与《恋爱中的妇女》三部名著进行纵横面的剖析，指出劳伦斯是一位处于批判现实主义和现代主义道路交叉点上的小说家，他继承现实主义的优良传统，而有所发展，有所超越，他的创作思想和美学观点，在创作实践中不断转变和发展，最后形成独具特色的艺术风貌，使他不愧为二十世纪英国现代主义杰出小说家之一。季·基·让季耶娃指出了劳伦斯的作品的创作主观意图和作品的客观事实与效果的矛盾，批判了他的绝望的哲学思想、主观的任意性、自我中心论、消极主义，以及脱离社会斗争而企图拯救人世的不切实际的空想。

评论家关于劳伦斯对性的主导作用与两性关系所持的态度论述不一，有人往往用传统的心理分析学或作家生平研究方式进行探讨，但也有人从不同视角加以阐释。奚拉里·辛普森在《劳伦斯和女权主义》(1982)一书中主张以妇女历史和女权主义运动发展的各个方面为背景，对劳伦斯不同时期的作品进行研究。他指出，劳伦斯的创作生涯经历了女权运动史上最重要的时期。劳伦斯认为女权主义运动过于看重男女平等的政治要求，而对妇女的性解放却讳莫如深。而这是他最关心的问题，他在一封写给女权主义运动者萨利·霍普金的信里说：“我要为妇女做的是远比主张妇女有参政权者的要求高得多。”辛普森在书中探讨了战前女权主义运动两种不同模式给劳伦斯早期创作提供了重要的主题。他断言，大战使妇女地位产生巨大变化，也使劳伦斯创作过程中不断革新和开拓。在该书最后一章里，他还指出劳伦斯往往把妇女作为他的合作者，并把她们的写作做为

自己的写作素材，例证不鲜。总的说来，这部论著为我们深入分析理解劳伦斯作品中的女性形象的塑造有参考价值。

对我国读者，特别是外国文学的学生和研究工作者来说，劳伦斯的名字并不陌生，早在三十年代，他的著作已在大学外文系课堂里讲授，他的著名长篇小说《儿子与情人》、《虹》、与《恋爱中的妇女》也曾传诵一时，但是文学评论界一直没有对他进行过有系统的认真研究，有人认为他的作品扑朔迷离，难于理解，无法作正确的判断。五十年代国外兴起重新认识重新评价劳伦斯之时，在我国则对劳伦斯和他的作品列为禁区，有的大学英国文学史讲义中把他列为反动作家，全部否定，此后即使有一些研究者，也往往闭关自守，对国际有关劳伦斯的学术动态所知甚少。近年来人们对此禁区已不再裹足不前。劳伦斯的主要作品也陆续翻译过来，有的甚至有三、四种不同的版本。劳伦斯研究已开始引起外国文学评论界的重视，发表的评论文章也日见增多。但由于资料掌握不够，特别由于缺乏有关劳伦斯的第一手资料，国内学者的论述往往流于一般解释作品的涵义、人物分析等几个方面，深度和广度都很不够，在研究方法上也比较单调。如何以认真严肃的态度来阅读他的作品，如何进一步开展研究，如何正确对待这位现代英国作家？均有待于我们不断探索与研讨。因此，介绍一些国外文学评论流派的理论和方法，翻译一些有代表性的评论文章，对我们来说，可能有所裨益。尽管国外评论家立场观点不同，研究方法因人而异，对文学语言的复杂性和阐释差距的可能性认识不一样，透视的角度也变化多端，得出的结论有时免不了偏颇，或甚至离奇、荒诞，但是他们的探微索髓、旁征博引的精神，都可以给我们启发，更值得重视的是日新月异的研究方法，他山攻错，不无好处。本集编选的目的就是为我国劳伦斯

作品研究者提供一些有价值的资料，以便借鉴、分析和研讨。

作为一位小说家，劳伦斯的成就首先在他的小说创作方面，因此本集所收的评论文章，以围绕着他的几部长篇名著及短篇评析为主，这些评论对劳伦斯的小说技巧、语言艺术、人物塑造技法、象征主义手法，以及他的丰富的想象力、诗一般的幻想，多角度的伦理观、哲学观、社会观、文艺观等等都作了不同层次的阐释，多方面挖掘这些作品的内涵，检验这些作品的现实意义和客观效果。

半个多世纪来，有关劳伦斯的专著和评论文章浩如烟海，无法遍览无遗，尤以八十年代以来各派评论收集为难。编者学力有限，孤陋寡闻，疏漏纰缪，在所难免；译稿虽然仔细校阅或修改匡正，但挂一漏万，仍不免有不当之处，谨以最诚恳的态度与最热烈的希望，请求读者不吝批评指教。

蒋炳贤

目 录

前言	(1)
恨与爱(1913)	[英]拉·阿伯克龙比(1)
《虹》使劳伦斯声誉扫地(1915)	[英]罗·林德(4)
一封关于文学的信(1915)	[法]克·肖特(6)
评《虹》致平克信(1915)	[英]高尔斯华绥(9)
从弗洛伊德主义鉴赏《儿子与情人》(1916)	
.....	[英]阿·布·库特纳(11)
关于《迷途的少女》(1920)	[英]曼斯菲尔德(28)
论劳伦斯(1921)	[法]艾·薛弗里(30)
先知者——小说家(1927)	[英]爱·摩·福斯特(33)
评劳伦斯(1927).....	[英]T·S·艾略特(35)
著名小说家的淫秽作品(1928)	[英]W·C·皮利(38)
一个普通读者的看法(1931).....	[美]A·R·汤普逊(42)
妇人的儿子:D·H·劳伦斯的故事(1931)	
.....	[英]约翰·默里(47)
《查特里夫人的情人》序言(1933) ...	[法]安德烈·马尔罗(57)
生命冲力(1948)	[英]艾尔伯特·鲍(62)

- 《恋爱中的妇女》与死亡(1953) [美]马克·肖勒(64)
论《儿子与情人》(1953) [美]多萝茜·范根特(83)
没有成功的伟大小说家(1954) [英]瓦尔特·艾伦(106)
劳伦斯与艺术(1956) [英]弗·雷·利维斯(108)
艾略特先生与劳伦斯(1956) [英]弗·雷·利维斯(122)
劳伦斯短篇小说的连续性(1958) [英]门罗·恩格尔(133)
《恋爱中的妇女》中的象征手法(1959)
..... [美]安吉洛·普·伯托齐(145)
《查特里夫人的情人》:生命的真谛(1959)
..... [美]朱利安·莫伊纳汉(173)
作为艺术家,劳伦斯失败了(1960) [英]伊·范法斯(204)
不戴面具的诗人(1961) [英]维·德·索·品托(206)
离经叛道者(1963) [美]尤金·古德哈特(229)
论劳伦斯的三部曲——《儿子与情人》、《虹》、《恋爱中的
妇女》(1965) [苏]季·基·让季耶娃(261)
《虹》中的自我与社会(1980) [英]艾丹·伯恩斯(303)
《查特里夫人的情人》的创作(1982)
..... [英]格·霍尔德内斯(337)
劳伦斯:女权主义与战争(1982) [英]奥拉里·辛普森(346)
劳伦斯与浪漫主义(1982) [英]加米尼·萨尔加多(370)
劳伦斯与乔治·艾略特:《白孔雀》的诞生(1985)
..... [英]H·M·达莱斯基(384)
劳伦斯的“玄学”思想(1985) [英]基思·萨加(408)

恨与爱（1913）

〔英〕拉·阿伯克龙比

在D·H·劳伦斯的小说《儿子与情人》的封面上应该写上“恨与爱”。概而言之，该书的主题是把对母亲的人子之爱与男女之间的爱情进行对比，相互映衬。书中有许多爱情的描写，这些爱情事件各不相同，人物的性格千差万别，但有一点是共同的：即无论他们之间的爱情关系属于何种类型，在他们的爱情之中却掺杂着憎恨的成分。诚然，爱与恨的同时出现无疑是源于众所周知的心理因素。劳伦斯十分令人信服地使这种心理因素自始至终贯穿于他的故事之中。然而，这种心理因素的存在却是令人不舒服的。难道这不是活力的衰竭，无能为力的表现？难道不是因为生活无法自我陶醉，无法欣赏自己命运的光彩，而自怨自恨？不管这种说法对不对，事实是，它很容易令人厌烦。如果劳伦斯的用意是想通过这两种截然相反的情感的混合来增强故事的气氛，那他就大错特错了。把爱与恨这两种感情老是放在一起，相提并论，就像一种割不断、抛不开的意念，很快会令人生厌。当你读到“爱”这个词的时候，你就提防“恨”会随之出现，犹如一项游戏，重重复复，无休无止。“恨与爱”作为一个警句倒是很好的，可是这句警句老是出现在四百多页的小说之中，

就未免令人讨厌了。劳伦斯的这部小说还有其他缺陷。它没有鲜明的轮廓，没有清楚的情节。书中的题材随意发挥，招之即来，挥之则去；为什么选用这些题材，似无定见，唯一的理由就是，因为需要这些题材就选用这些题材。故事中事件的叙述过于冗长；有时候，连篇累牍，罗罗唆唆，结果空空洞洞，无事生非。诸如此类的缺陷势必使书中的优点黯然失色。从以上所作的概括性分析来看，《儿子与情人》虽是一篇闪烁着智慧的成功之作，但毕竟是单调乏味的。如果不作这样的论断，难以令人信服。然而，如果劳伦斯只是一位小说家，这样的论断也许不为过甚之词，但劳伦斯还是一位诗人，而且是当代最杰出的诗人之一；有鉴于此，他的这些缺点如同熊熊烈火的烟垢一样，是无关重要的了。其实，你读此书时，虽然你老是唠叨不休，说这件事情乏味，那件事情叫人厌烦，然而你还是一口气地读着，而且是如饥似渴地在读，这时候你才明白：书中自有妙趣。起初，你以为这位老矿工、一家之主，是一个不足挂齿的粗暴之徒，可是慢慢地你感到你对他寄予深切的同情。书中的母亲贤惠可亲，可佩，可是有时候，她又是那么令人不快。当你看到一桩事件的描写，你觉得平淡无奇，过后你却难以忘怀，如火攻心。事实上，“恨与爱”这个贯穿于全书的主题不过是一种夸张的笔法，最好的说法应该是相反相成的事物，其意义正如此字*contrary*与*mary*押韵一样。生活对于劳伦斯来说，如同具有正反两面的钱币。大多数人也是这样看待生活的，只是劳伦斯具有高超的艺术技巧，能以惊人的文笔同时描写生活中的两面。他所描写的生活境域广阔、丰富多彩，他对环境的理解极其深刻，表现十分生动，他对人物性格的观察细致入微，更重要的是，他能使寻常的事件贯穿一起，燃起绚烂的火光，赋予深刻的意义。凡此种种，使《儿子与情人》高出子